

# 昌乐县农业农村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昌乐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编制完成了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数据的期限从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，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昌乐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，联系电话：6222358，电子邮箱：clnyj@wf.shandong.cn 通讯地址：城关商务社区1号楼6楼645室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4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务信息61条。包括：全局工作任务与履行情况；与业务有关的国家法律、法规等；服务承诺、办事程序，出台的文件意见等；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、技术信息、市场信息、双随机公开信息等、农药经营许可等。对社会公众通过昌乐民声网上提出的涉农政策、农业生产纠纷等问题及时予以全面、细致地回复，及时答复率、满意率100%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4年，我局依申请公开1次，为王女士申请公开2021年度乔官镇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使用相关资料。对于我局掌握并符合公开要求的信息，及时向申请人公开；对于我局不掌握的信息，向申请人建议合理的申请单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按照政务公开相关文件以及县政府的规范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建立了县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审核机制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专门工作人员，公开过程填写《政务公开信息表》备案，确保了公开信息符合相关要求。积极参加县级信息公开培训，组织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行。

（四）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在中国昌乐门户网站专栏公布部门工作动态设置机构职能、组织管理、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规划计划、工作信息、建议提案、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等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及时调整我局在全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成员，明确政务公开工作分管负责同志和具体经办科室、人员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、保密审查等制度，确保领导、机构、人员、制度“四到位”。加强对已公开的信息进行风险排查，定期清理无关、无效、不需长期保留以及涉及个人隐私等信息，防止信息汇聚引发风险。

## 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

2024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共主动公开61条，依申请公开1条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。主要是信息公开质量有待提高，存在多次更改现象，如部分衔接资金、项目公开更改数次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能力培训，提高工作要求，严格落实具体工作人员、业务科长、分管领导三重审核机制。定期开展表述错误、错别字以及涉及个人隐私信息排查整改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性、准确性和规范性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有关规定，我局全年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（二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按照《2024年昌乐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》，县农业农村局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完善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结合县委县政府要求和农业农村重点工作定期更新工作信息，推进政策宣传，助力乡村振兴，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涉及责任事项全部落实到位。

（三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。2024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9件，政协委员提案14件，均按照要求将人大代表建议、

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主动进行公开。

（四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无。

（五）报告数据统计说明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昌乐县农业农村局

2025 年 1 月 13 日